※※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※※

世新大學為在下列 2~4 事項範圍內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的個人資料,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,向您告知下列事項,請您詳閱並表示同意。

- 1. 蒐集單位:性別研究所。
- 蒐集目的:執行舍我獎學金(辦理獎學金申請、審查及核發等相關業務)(一○
 九 教育或訓練行政)。
- 3. 個人資料之類別:姓名、學號、成績單、著作……等)。
- 4.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:前述特定目的持續期間(利用及保存期限為為5年)。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:不限。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:辦理前述特定目的業務相關之當事人、第三人或機關。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:書面、電子及其他適當方式。
- 5. 您可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,就本校保有您之個人資料,行使以下權利:(1)查詢或請求閱覽。(2)請求製給複製本。(3)請求補充或更正。(4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(5)請求刪除。若您欲行使上述權利,請聯繫02-2236-8225*83612性別所秘書。
- 6. 若您拒絕向本校提供個人資料,或向本校提供錯誤、過時,或不完整的個人 資料,本校將無法為您辦理前述特定目的之業務。若因而導致您的權益受損, 本校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
當您填寫並送出以下表格,即代表您(及法定代理人)同意**蒐集單位**得在上述 2~4 事項範圍內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您的個人資料,而有書面同意之效果。

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 舍我獎學金申請表

學年度	學年度第學期		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
姓名					學號		
申請種類						□ 獎勵成績優異	
申請項目	期刊論文篇		刊名:		日期:		
	□ 會議論文篇		會議名稱:		日期:	□學年第_ 學期成績優異	
	媒體發表篇		媒體名稱:		日期:		
	網路	P發表篇	網刊名稱:		日期:		
檢附 文件	■ 會議		以下問題請務必填寫並簽名以示負責: 1. 發表文章是否為匿名審查? ② 若為匿名審查,則為:□摘要審查或□全文審查? 3. 是否以本所研究生名義發表? □是□否 4. 繳交申請表前,已詳閱表格下方說明(含個資告知事項) 本人親簽: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			□學期成績單	
以下由所辨填寫							
所辨簽收					簽收日期	_	
文件制	犬況	· 況					

- 1. 本所為執行舍我獎學金(辦理獎學金申請、審查及核發等相關業務)之蒐集目的,需 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包括:姓名、學號、成績單、學經歷等背景資料。該個人 資料檔案將以合於上述特定目的向業務相關之當事人、第三人或機關為合理之利 用行為,利用及保存期限為 5 年,地區不限於臺灣。您可以依據個資法第 3 條, 行使以下權利:包含查詢、閱覽、製給複給本、補充更正、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 或利用或刪除。若欲行使上述權利,請洽:02-22368225#83612 性別所秘書。您可 以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,若不願意提供則無法提供您辦理相關業務。
- 2. 請於每學期公告之期間內填具本申請表,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所辦申請辦理。
- 3. 本申請案經所務會議審查通過後,公佈得獎名單。